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7—056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工作需要，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王鹏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

王鹏先生，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需的专业知识，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王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王鹏先生简历附后）。

现将公司新任证券事务代表王鹏先生的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公告如下：

办公地址：北京海淀区清华同方科技大厦 A 座 29 层

联系电话：010—82399888

联系传真：010—82399765

邮箱：600100@thtf.com.cn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15 日

附：王鹏先生简历

王鹏，男，1980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大连港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主管、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证券事务代表。